



FSSC 標誌使用聲明書

Agreements for Use of FSSC 22000 Logo

通過本機構之驗證方案之客戶應遵守下列規定：

1. 客戶僅能依照旨在 FSSC 標誌的完整性並增強其價值的使用規則來使用 FSSC 標誌。
2. 客戶應在驗證有效期內向 FSSC 基金會和本驗證機構證明，其品質體系滿足 FSSC 方案所規定的要求以及依照證書之驗證範圍，方可使用 FSSC 標誌。
3. 如果多場地組織內任何場地的證書遭暫停或撤銷，則多場地組織內的所有場地都必須遵照 FSSC 標誌使用規則。
4. 在各類傳播媒體，例如網路、宣傳小冊、公司 DM 或是廣告，或是有任何文件引用驗證狀況時，應符合本驗證機構之要求。
5. 不可作出或允許誤導其驗證之聲明。
6. 不可以誤導之方式，使用或允許使用驗證文件或是驗證的任何部分。
7. 如對 FSSC 標誌的預期用途有任何疑問，請直接諮詢本驗證機構。
8. 當遭 FSSC 基金會或本驗證機構合理拒絕的情況下，客戶應停止使用 FSSC 標誌。
9. FSSC 標誌僅限於證書驗證範圍內及有效期限內使用。對未納入的子公司和子場地位址無權使用 FSSC 標誌。
10. 應授權 FSSC 基金會、驗證機構可確認貨物、產品、包裝、容器、文具、宣傳材料及所有其他物品，以確認是否符合使用 FSSC 標誌使用規則。
11. 如有以下原因，FSSC 基金會或本驗證機構可自行決定撤銷或暫停使用 FSSC 標誌的許可權：如客戶違反或未遵守使用規則；如客戶未依照其證書使用 FSSC 品質盾及標誌，包括驗證計畫；如客戶使用 FSSC 標誌的方式被 FSSC 基金會或本驗證機構認定為不利於 FSSC 方案、誤導公眾或有悖於法律；或客戶終止了業務，或已為客戶資產的清算指定了資產的管理人、接管人、接管人和主管人、官方主管人或臨時清算人，或通過一項命令或決議來關停供應商（除了出於合併或重組目的），或供應商停止經營業務或破產，利用法律救濟破產債權人，或與債權人達成任何協定或諒解。
12. 如驗證被暫時終止，在證書被暫時吊銷後，必須在製造過程中全面暫停使用 FSSC 標誌；如驗證被撤銷、廢除或未續簽，則必須停止使用 FSSC 標誌。
13. 驗證範圍變更或是減列時，應修改所有廣告內容。
14. 不得以任何方式暗示其他非驗證產品，通過本驗證機構、FSSC 基金會所直接執行驗證稽查作業，或是該產品遵照本驗證機構、FSSC 之規定所生產製造。
15. 不得暗示驗證適用於驗證範圍以外的活動。
16. 使用驗證時，不會造成本驗證機構或是驗證系統受損，且失去大眾信任。



財團法人 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

Food Industr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stitute

17. 於例行追蹤管理發現不當使用標誌時，將其納入該次追蹤管理之主要不符合事項，情節重大者將終止其驗證資格。
18. 本驗證機構對於驗證標誌使用之規定得隨時變更、補充，並於合理期間內告知客戶，該客戶應即依前開變更使用認證標誌。
19. 客戶在通過驗證、相關法規以及證書持續有效的情形下，才可使用驗證標誌，當客戶不正確引用或是誤導使用驗證狀況、驗證文件、標誌或是稽核報告時，本驗證機構將針對其誤用之嚴重度、重要性，要求客戶應在指定期限內提出改正及矯正措施，情節重大者進行驗證之暫時終止、終止、違規公佈。
20. 在暫時終止的期限內，客戶不得再宣稱已通過驗證或是將驗證標誌進行使用。
21. 若有上述情形發生，本驗證機構將以正式公文函告知客戶，並暫時終止其驗證，請客戶於指定期限內完成改正及矯正措施。
22. 當收到矯正措施時，本驗證機構就矯正措施之結果回函通知客戶，是否滿意其矯正措施，若已改善則恢復其驗證，並重申其矯正措施，與再次授權使用符合標誌，若未能改善，則驗證資格將被終止。
23. 當客戶拒絕執行矯正措施或矯正措施未能改善其標誌之誤用之情況時，本機構將終止其驗證資格，並依「FSSC 驗證證書作業程序」規定進行證書之收回，此外若有造成本驗證機構之名譽或其他部份之損害時，客戶應負損害賠償責任，本驗證機構必要時可採取相關法律行動，其後續法律責任及相關費用則須由該客戶自負，詳情參照(驗證聲明書)。



24. 標誌使用範圍

標誌使用範圍	FSSC 標誌
廣告，如看板、海報、電視及平面媒體、 網路廣告、宣傳小冊等	全色或單色使用
文具，包括名片和信頭、標牌及與 FSSC 服務（如運輸和送貨）相關的車輛。	不可使用
用於公共展示的貨物或產品（當展示產品 用於促銷或零售時），如 i.) 作為貼到貨物或產品上的貼紙或其它 標籤；或 ii.) 產品包裝。	不可使用
用於零售展示貨物或產品的不可回收包 裝或容器，如盒子、板條箱或類似包裝。	不可使用
內部文檔和培訓材料使用。	全色或單色使用

25. 標誌形式

	FSSC 標誌
標誌形式	顏色要求依照如 25.1 描述
圖樣 例如右所示	

25.1

Colour	PMS	CMYK	RGB	#
Green	348 U	82/25/76/7	33/132/85	218455
Grey	60% black	0/0/0/60	135/136/138	87888a